

香港儲運慈善基金有限公司

第三屆(2013年)成員周年會議

日期：2014年3月6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7時正

地點：香港九龍彩虹邨金華樓地下1-2號室

出席成員：鄭利明、麥鉅開、孔慶柱、李鴻達、許翊樂、張源龍、鄭煙港、陳淑英、羅保祥  
列席：楊達榮(協會會長)、李明珠(協會首席副會長)、李遠昌(協會高級經理)、劉雅婷(拓展主任)

請假：沒有

出席董事：主席－葉偉光、副主席－鄧湛泉、秘書－麥鉅開、董事－鄭利明、李曠明、梁廣發、郭德培、盧碧有

請假：副主席－李茂松、司庫－曾慶華、董事－周志明

會議議程：

1 介紹嘉賓及出席者

李遠昌列席與及協助是次會議進行，並介紹是次出席會議各人。

2 確定周年會議法定人數

李遠昌宣布現行共有9位成員全部出席，符合法定人數，宣布正式開會。

3 委任會議主席及秘書

由張源龍動議，羅保祥和議，出席會員一致通過委任孔慶柱出任是次會議主席及麥鉅開為秘書。

4 主席宣布周年會議正式開始

主席於7:14宣布會議正式開始

5 通過會議記錄

5.1 由陳淑英動議，張源龍和議，出席成員一致通過第二屆周年會議記錄(附件1)。

5.2 由羅保祥動議，許翊樂和議，出席成員一致通過成員特別大會(2013)會議記錄(附件2)。

6 董事會報告

由鄭煙港動議，羅保祥和議，出席成員一致通過董事會報告(附件3)。

7 司庫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由張源龍動議，許翊樂和議，出席成員一致通過：(1)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司庫報告(附件4)；(2)因核數師報告尚未完成，稍後會透過電郵再發放給各成員參省覽及通過。

8. 委任 2014-2016 年度董事會  
由陳淑英動議、李鴻達和議，出席成員一致通過繼續委任去屆 11 位董會成員，任期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期間可按需要繼續委任董事成員，直至達到董事會成員總數 15 名。
9. 委任核數師  
由羅保祥動議、許翊樂和議，出席成員一致通過繼續委任羅喬麟會計師出任慈善基金 2014 年度核數師。
10. 委任法律顧問  
出席成員一致通過本年度不委任常設法律顧問。
11. 其他事項
  - 11.1 董事會報告現行慈善基金所有日常運作全由協會辦事處提供支援及協助，故將按月分擔協會部份行政費\$5,000，由 2014 年 1 月 1 日生效，直至另行通告，出席成員並無異議。
  - 11.2 建議董事會考慮日後運作模式，以配合協會將來發展。
  - 11.3 建議透過參與協會探社活動，宣傳慈善基金。
12. 成員周年會議結束  
再無其他討論事項，會議主席宣布第三屆成員周年會議於下午 8 時 19 分結束。

---

主席：孔慶柱

---

秘書：麥鉅開